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,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						- 1 A D 1 3	台州万州庆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仁	113	偵	7635	妨害自由	花蓮分局	蘇○緯	起訴
仁	114	偵	246	跟蹤騷擾防制法	玉里分局	張○冠	不起訴處分
仁	114	偵	370	妨害自由	吉安分局	范姜○凱	起訴
仁	114	偵	617	竊盜	花蓮分局	蘇○緯	起訴
仁	114	偵	996	詐欺	吉安分局	盧○浤	起訴
仁	114	偵	996	詐欺	吉安分局	盧○如	不起訴處分
仁	114	偵	1687	竊盜	新城分局	尤〇昱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14	偵	1700	槍砲彈刀條例	花蓮分局	蘇〇緯	起訴
仁	114	偵	1754	侵占	花蓮分局	楊○怡	不起訴處分
仁	114	偵	2031	失火燒燬他物	花港總隊	吳○弘	不起訴處分
仁	114	偵	2031	失火燒燬他物	花港總隊	吳○叡	不起訴處分
仁	114	偵	2245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林○榮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14	偵	2338	家庭暴力防治	花蓮分局	杞○勇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14	偵	2340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劉○豪	緩起訴處分
仁	114	偵緝	223	竊盜	花蓮分局	馮○豪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14	偵緝	232	性犯罪防治法	中四分局	黄○然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14	軍偵	21	其他軍事犯罪-軍等	花蓮憲兵	黄○璿	緩起訴處分
平	113	偵	5570	交通過失致死	鳳林分局	陳○帆	不起訴處分
平	113	偵	7585	侵占	花蓮分局	池○徽	起訴
平	114	偵	230	妨害自由	檢○官簽分	邱○嫻	不起訴處分
平	114	偵	411	妨害名譽	花蓮分局	邱○茜	不起訴處分
平	114	偵	1459	妨害自由等	新城分局	夏〇恩	不起訴處分
忠	113	偵	1484	詐欺	新城分局	黄○浩	起訴
明	113	偵	1091	詐欺等	花蓮分局	張○敏	不起訴處分
明	113	偵	1885	Fraud	汐止分局	M⊖GA NURUL ISTIQOMAH	Not to prosecute (No charges filed)
明	113	偵	1993	詐欺等	花蓮分局	彭○輝	不起訴處分
明	113	偵	2028	洗錢防制法等	玉里分局	吳○來	起訴
明	113	偵	2425	詐欺等	吉安分局	吳○伶	不起訴處分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,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明	113	偵	2900	毒品防制條例	吉安分局	張〇	不起訴處分
明	113	偵	3341	詐欺等	花蓮分局	彭○輝	不起訴處分
明	113	偵	3488	詐欺等	玉里分局	趙○梅	不起訴處分
明	113	偵	4919	 詐欺等	花蓮分局	彭○輝	不起訴處分
明	113	偵	6557	詐欺等	新城分局	夏〇羚	不起訴處分
明	113	偵	6727	詐欺等	新城分局	邱○珍	不起訴處分
明	113	偵	6750	詐欺	基二分局	張○宣	不起訴處分
明	113	偵	6798	詐欺等	玉里分局	林〇朱	不起訴處分
明	113	偵續	50	詐欺等	花高分檢	李○輝	不起訴處分
明	113	偵緝	660	詐欺等	鳳林分局	楊○福	不起訴處分
明	113	毒偵	223	毒品防制條例	鳳林分局	楊〇仁	不起訴處分
明	113	毒偵	503	毒品防制條例	檢○官簽分	彭○雍	不起訴處分
明	114	偵	1359	詐欺等	花蓮分局	吳○銘	不起訴處分
明	114	偵	1364	洗錢防制法	玉里分局	徐○福	不起訴處分
明	114	偵	1364	洗錢防制法等	玉里分局	郭○源	起訴
明	114	偵緝	70	詐欺	海巡東部12隊	林○傑	起訴
明	114	撤緩毒偵	19	毒品防制條例		林○慈	起訴
明	114	撤緩毒偵	20	毒品防制條例等	檢○官簽分	林○慈	起訴
明	114	撤緩	41	毒品防制條例	執○科簽分 (原移送機關:鳳林分局)	楊偉凡	撤銷緩起訴處分 (原偵查案號:113毒偵緝56號)
明	114	撤緩	42	毒品防制條例	執○科簽分 (原移送機關:吉安分局)	蔣易睿	撤銷緩起訴處分 (原偵查案號:113毒偵緝76號)
信	113	偵	2492	背信	花蓮調查站	王〇義	起訴
信	113	偵	5674	交通過失傷害	花蓮分局	鍾○平	不起訴處分
信	114	偵	1690	妨害性隱私	花蓮分局	鄭〇軒	不起訴處分
信	114	偵	2346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李○聯	聲請簡易判決
信	114	偵緝	220	竊盜	新城分局	林○儀	聲請簡易判決
信	114	調偵	124	交通過失傷害	花蓮市公所	謝○妮	不起訴處分
信	114	選偵	1	總統選罷法	執○科簽分	吳○皓	不起訴處分
強	112	偵	4150	政府採購法	檢○官簽分	白〇娟	起訴

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偵結公告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,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 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強	112	偵	4150	政府採購法	檢○官簽分	江〇惠	不起訴處分
強	112	偵	4150	政府採購法	檢○官簽分	林○輝	起訴
強	112	偵	4150	政府採購法	檢○官簽分	金〇智	起訴
強	112	偵	4150	政府採購法	檢○官簽分	莊○連	起訴
強	112	偵	4150	政府採購法	檢○官簽分	陳○澧	起訴
強	112	偵	4150	政府採購法	檢○官簽分	勝〇土木包工業	起訴
強	112	偵	4150	政府採購法	檢○官簽分	劉〇瑜	起訴
強	112	偵	4150	政府採購法	檢○官簽分	蔡○明	起訴
強	113	偵	522	政府採購法	廉政署北調組	白〇娟	起訴
強	113	偵	522	政府採購法	廉政署北調組	江〇惠	不起訴處分
強	113	偵	522	政府採購法	廉政署北調組	林〇輝	起訴
強	113	偵	522	政府採購法	廉政署北調組	金〇智	起訴
強	113	偵	522	政府採購法	廉政署北調組	莊○連	起訴
強	113	偵	522	政府採購法	廉政署北調組	陳○澧	起訴
強	113	偵	522	政府採購法	廉政署北調組	勝〇土木包工業	起訴
強	113	偵	522	政府採購法	廉政署北調組	劉〇瑜	起訴
強	113	偵	522	政府採購法	廉政署北調組	蔡○明	起訴
強	114	調偵	105	交通過失傷害	花蓮玉里鎮所	陳○敏	起訴
清	114	偵	1834	交通過失傷害	吉安分局	戴○發	聲請簡易判決
清	114	偵	2266	傷害	檢○官簽分	高○美	不起訴處分
清	114	偵	2266	傷害	檢○官簽分	陳○樂	不起訴處分
清	114	偵	2294	交通過失傷害	吉安分局	張〇朋	不起訴處分
清	114	偵	2429	傷害	檢○官簽分	羅〇明	不起訴處分
清	114	偵	2453	毀棄損壞	花蓮分局	吳〇憲	起訴
清	114	偵	2454	毀棄損壞	花蓮分局	黄○成	不起訴處分